2023年白水江镇秸秆禁烧综合利用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按照“长短结合、标本兼治、疏堵并举”的原则，坚持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相结合，全面防控和重点清查相结合，坚持政府领导、部门联动、周密部署、明确责任、严格督查、狠抓落实，打一场秸秆禁烧综合利用攻坚战，为把我镇建设成生态良好、环境优美、山水田园、绿色生态乡镇作出积极贡献。

二、目标任务

（一）活动时间：秸秆禁烧工作分为夏季、秋季两次考核。夏季从5月8日至6月20日，秋季从8月20日至10月31日。其他时段的着火点一并纳入村级全年考核。

（二）工作目标：各村在集中整治活动期间，必须确保辖区范围内不点一把火，不冒一处烟，有效保护生态环境，充分利用秸秆等生物物质资源，切实做到思想认识到位不能烧，组织保证到位不许烧，转化利用到位不愿烧。

（三）工作重点：实行全镇范围内秸秆全面禁烧，重点整治等公路干线两侧可视范围以及周边区域，有力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使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5%以上，有效杜绝焚烧秸秆现象。高速公路等公路沿线重点区域以外的村，今年要启动一个村作为试点，逐步全面推开秸秆禁烧工作。

三、工作措施

（一）强化疏堵结合

各有关部门要切实转变工作思路，多措并举、进一步强化疏堵结合，通过行政手段、政策引导、资金扶持等多种方式，加快构建政府主导、企业配合、农民参与的秸秆综合利用工作格局。

1.大力发展秸秆利用产业。大力推进秸秆就地粉碎还田技术，鼓励实施秸秆氨化和沼气工程，积极探索利用秸秆作为
育苗
基料、花
木基料、草坪基料
等途径。加快发展以秸秆为主要基料的食用菌生产。让粉碎还田之外的秸秆实现**燃料化**、饲料化、基料化、原料化。

2.充分发挥合作社作用。重点整治区域要充分发挥新型农机服务组织的作用，采取村负责、农机合作社承担、市场运作、政府补贴的方式，使农机合作社成为秸秆粉碎还田的实施主体，不断提高秸秆还田的组织化程度。

3.大力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加快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促进土地规模化集约化经营，优化农村土地资源配置。加大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在重点禁烧区域减少玉米等高秆作物和水稻的种植面积，扩大经济作物和花卉苗木、经果林等种植面积，从源头上解决秸秆焚烧问题。

（二）强化责任落实

实行片区组长包片、驻村干部包村、村干部包农户（地块）的落实包保责任制。一是镇、村层层签订工作目标责任书；二是由镇秸秆禁烧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印发《2023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告知书》，由村负责发放到每个农户家中，把秸秆综合利用的好处和措施，焚烧的危害及处罚规定告知到每一个农户；三是由镇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印发《2023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承诺书》，每户一份，由村负责送到每户农户家中签字承诺，以村为单位收回存根统一保管；四是由镇秸秆禁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印发《2023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通过镇属学校学生转给家长，启动小手牵大手活动，强力营造全镇广大农村秸秆禁烧综合利用的浓厚氛围，确保禁烧工作取得实效；五是各村要设立举报电话，24小时受理群众举报，并及时赶赴现场处理；六是各村要做好部门协调配合工作，以便及时处理秸秆燃烧情况，由镇纪委牵头，相关部门组成的巡查暗访组会深入各村不间断巡查暗访，并设立举报电话，24小时受理群众举报。

（三）强化宣传力度

镇属各工作部门要充分发挥报刊、广播、电视、网络、微信、手机短信平台等作用，大力宣传秸秆禁烧综合利用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各村要充分利用张贴宣传标语、悬挂横幅、召开群众会等形式，做好宣传发动，加大宣传力度。各部门、各片区要结合自身业务特点，采取以会代训、科技下乡、印发资料等形式，引导农民群众科学利用秸秆资源。各村基层党组织要充分发挥农村党员的模范引领作用，建立干部联系群众制度，做好群众工作，争取广大农民群众的理解、支持和配合，切实把秸秆禁烧综合利用转变成农民群众的自觉行动。

四、保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以邓欢同志为组长，兰鑫川同志为副组长，各片区负责人以及各部门主要领导人为成员的秸秆禁烧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秸秆禁烧综合利用工作的组织领导、监督、宣传、考评等工作。

（二）完善应急机制

各村要制定切实可行的秸秆禁烧应急预案，加强领导，明确责任，狠抓工作落实，一旦发现火情，要迅速赶赴现场，及时处置火势。要建立以村为单位，村民组为单元的网格化管理体系，切实将监管责任落实到具体的单位和个人，组建防火队，组织开展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三）强化责任追究

秸秆禁烧工作纳入镇对各村的年度目标考核。对在秸秆禁烧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对焚烧秸秆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造成严重后果的，除追究秸秆焚烧直接责任人的责任外，还要追究包保领导和有关人员的责任，确保全面打赢秸秆禁烧综合利用攻坚战。

白水江镇人民政府
2023年5月6日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95669.html